

关于对无锡联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年报问询函【2021】第 356 号

无锡联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力股份）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

年报显示，会计师对你公司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均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以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原因系你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或接近实收资本以及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司法冻结并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所致。

请你公司说明近三年连续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及强调事项段落无保留意见所涉及的相关事项是否消除，你公司为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2、关于偿债能力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934,857.08 元，短期借款余额 2,500,000.00 元，信用借款余额 264,940.51 元。

请你公司结合现金流情况，说明公司的偿债能力、相关借款本金及利息的偿付安排，是否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3、关于管理费用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管理费用发生额为 3,648,220.12

元，较上期增幅 38.38%，年报披露增加原因为“主要是由于本期管理人员薪酬增加及支付券商督导费大幅增加。”

请你公司结合变动项目，详细说明管理费用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

4、关于银行账户冻结

你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6 月 15 日和 7 月 15 日均披露了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临时公告。

请你公司说明银行账户被冻结对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你公司采取的具体解决措施。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8 月 1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一部

2021 年 8 月 3 日